

红石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红石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7】），由于 2017 半年度报告中第八节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报表项目注释中主营业务产品名称存在表述不清晰情况，为使投资者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公司重新对该部分进行说明和更正，更正情况如下：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更正前：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FOTA 业务	1,371,409.12	104,854.37	1,224,741.95	363,444.66
定制开发业务			300,000.00	165,447.74
移动医疗业务	707,547.19	58,367.65	10,489,653.36	9,129,381.56
应用分发	3,747,609.52	58,785.30	372,166.78	678,804.85
销售电子设备	21,876,444.03	21,762,521.27	101,692.31	95,576.92
合计	27,703,009.86	21,984,528.59	12,488,254.40	10,432,655.73

更正后：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FOTA 业务	23,247,853.15	21,867,375.64	1,326,434.26	459,021.58
定制开发业务			300,000.00	165,447.74
移动医疗业务	707,547.19	58,367.65	10,489,653.36	9,129,381.56
移动广告业务	3,747,609.52	58,785.30	372,166.78	678,804.85
合计	27,703,009.86	21,984,528.59	12,488,254.40	10,432,655.73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更正前：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FOTA 业务	1,371,409.12	104,854.37	1,224,741.95	363,444.66
定制开发业务			300,000.00	165,447.74
移动医疗业务			14,406,465.79	13,263,711.98
应用分发	3,747,609.52	58,785.30	372,166.78	678,804.85
销售电子设备	21,876,444.03	21,762,521.27	101,692.31	95,576.92
合计	26,995,462.67	21,926,160.94	16,405,066.83	14,566,986.15

更正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FOTA 业务	23,247,853.15	21,867,375.64	1,326,434.26	459,021.58
定制开发业务			300,000.00	165,447.74
移动医疗业务			14,406,465.79	13,263,711.98
移动广告业务	3,747,609.52	58,785.30	372,166.78	678,804.85
合计	26,995,462.67	21,926,160.94	16,405,066.83	14,566,986.15

二、其他相关说明

公告编号：2017-020

除上述内容外，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红石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26日